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润欣科技"或"公司")第四届监 事会任期已届满,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,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,与会职工代表经认真讨论、 民主投票,同意选举吕燕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(简历详见附 件)。

吕燕燕女士将与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 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,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本次选举完成后,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。

吕燕燕女士具备相关法律、法规等规定的相应任职资格,具备履行相关职责 所需的工作经验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条件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 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,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,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6日

附件: 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

吕燕燕,女,1983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法学专业,中级经济师职称。曾任美联物业顾问(上海)有限公司、上海惠来顺实业有限公司、上海华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力夫商贸有限公司、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、国药集团先进(上海)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法务,兼任上海众信巨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,上海优耐德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、江苏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。2021年加入公司,现任公司法务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吕燕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